

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 公司简介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JILIN LIGHT INDUSTRIAL GROUP CO.,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LIG

2、 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长春市建设街 81 号

邮政编码：130061

3、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鹏

4、 公司董事会秘书：李丽

证券事务代表：韩旭晖

联系地址：长春市建设街 81 号

电 话：0431-8523476

传 真：0431-8540236 8522149

E-mail：jlligco@public.cc.jl.cn

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公司季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季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6、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PT 吉轻工

股票代码：0546

二、经营情况的阐述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所涉及主要行业的重大变化

(1)公司经营情况：截止 2000 年度，由于主营业务不突出，债务负担沉重等原因，公司已连续三年出现重大亏损。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继推行狠抓管理，压缩费用，对下属企业承包经营的管理方针，同时积极进行宽限期资产重组，以使公司摆脱所处的困境。

(2)报告期内，公司所涉及主要行业无重大变化。

2、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项目。

3、公司经营成果以及期末财务状况

(1)经营成果方面

“主营业务收入”1,510.2 万元，比上年同期 2,012.5 万元下降了 25%，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天一生物制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同期下降，公司贸易收入下降所影响；“主营业务利润”20.8 万元，比上年同期 121.2 万元下降了 83%，占亏损总额的-2%，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工业企业生产成本上升所影响；“净利润”-1,16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亏 40.7%，其实质是亏损总额比同期增加，因亏损企业多为净资产为负数，其本期亏损额不影响合并净利润数，而是在合并损益表上反映为‘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期间费用”3,189 万元，占亏损总额的 273%，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长春轻工业机械厂因停产而补进及提取的各项费用所影响。

(2)财务状况方面

“预付帐款”报告期末比年初增加 52.9%，占资产总额的比例比年初增加 64.5%，原因是公司所属房地产业预付工程款增加所影响；“待摊费用”报告期末比年初增加 1,309.5%，占资产总额的比例比年初增加 1,416.7%，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方锅炉厂因季节性停产费用增加所影响。

(3)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a. 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就我公司所属北方锅

炉厂与中国工商银行四平市北二马路支行保证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做出终审判决：由我公司和吉林省北方锅炉厂连带付给四平北二办支行贷款本金 275 万元及利息 120.67 万元，并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2.91 万元。（详见 2001 年 10 月 10 日《证券时报》）。

2001 年度中期报告中披露的其它诉讼事项，截止本报告期末无进展。

b. 对外担保事项本报告期无变化。

4、其他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宽限期资产重组情况

2001 年 6 月 20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刊登董事会公告：2001 年 6 月 13 日，海南顺兴房地产等五家公司分别与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东阳光）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东阳光拟受让以上五家公司持有的吉轻工法人股 3806.88 万股，以上股权转让完成后，东阳光将成为吉轻工第一大股东。

2001 年 6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在《证券时报》上刊登宽限期资产重组方案的公告，就有关股权转让、债务重组、资产剥离、注入优质资产等方面内容作了披露。

2001 年 6 月 29 日，公司聘请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开始对本次资产重组拟出售的资产和拟收购的资产进行评估。

2001 年 7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三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宽限期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决定召开 200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1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刊登重组情况公告，海南顺兴房地产等五家股权转让方认为：吉轻工整个资产重组工作在九月份必须完成；东阳光要求吉轻工控股股东在 9 月 15 日前完成债权银行的债务豁免等五项工作，否则可能退出吉轻工重组。

2001 年 9 月 21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刊登提示性公告：东阳光声明退出吉轻工的重组，至此，东阳光对吉轻工的重组宣告失败。

目前，公司正在协助控股股东寻找新的重组方，如有新的重组方确定，公司会尽一切努力促成宽限期重组，以争取年内扭亏、恢复上市。

(2) 对 2000 年度报告中会计师事务所保留意见的说明

2000 年年度报告中，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有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中：

对长春轻工业机械厂相关的资产、负债及损益项目未能确认。

目前情况：公司所属长春轻工业机械厂系 96 年我公司兼并的国有大二企业，其主导产品生产啤酒制造设备，因多年来产品用户各啤酒厂家拖欠货款，其中有以产品质量问题为由拒付部分货款，或用户因无款、转制等因素影响，不能全额收回货款，另外，该厂因近几年经营情况不佳经营者更换频繁，具体经办人调离，再加上帐项发生期限长（有的多达 5 - 8 年以上），目前，该厂仍处于停产状态，该事项尚未处理。

长期股权投资中对珠海富安旅游公司的投资未能确认。

目前情况：93 年，我公司下属子公司吉珠公司与另外三家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珠海富安旅游公司，其中我公司出资 110 万元，该公司经营了三个多月，后因故停业，而作为我公司出资方的吉珠公司因人员多次变动，该投资协议及相关资料已找不到，目前公司正与其它投资方协商，拟进行清算处理。

三、财务会计报告

1、会计报表（未经审计）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报单位：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并数	
	2000年12月31日	2001年09月30日
流动资产	16,754.5	14,412.0
长期投资净额	9,745.7	9,465.7
固定资产净值	10,309.8	10,165.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2,774.3	2,741.2
资产总计	39,602.4	36,802.4
流动负债	48,784.4	48,758.0
长期负债	132.3	421.1
少数股东权益	286.1	286.1
股东权益	-9,600.4	-12,662.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9,602.4	36,802.4

法定代表人：

总会计师：

主管会计：

简要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报单位：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并数	
	2001年07-09月	2001年01-09月
主营业务收入	351.5	1,510.2
主营业务利润	46.7	20.8
其他业务利润	11.6	37.9
期间费用	889.1	3,188.6
投资收益	-	66.3
营业外收支净额	-3.3	1.2
所得税	-	-
净利润	-355.4	-1,169.5

法定代表人：

总会计师：

主管会计：

2、会计报表附注

- (1)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会计报表合并范围与前一定期报告一致。
- (2)本报告期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年度报告采用的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
- (3)应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春浩思运动休闲娱乐有限公司，由于相关的法律手续尚在办理之中，故本报告期仍未纳入合并范围。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三季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主管会计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二 一年十月二十六日